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林慈愛

電話：7995678#3057

電子信箱：crystal0126@hpp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鳳山區正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2978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國小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30學分班招生簡章
(55336288_113329783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30學分班」課程簡章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（以下稱該校）113年4月19日高師大進字第11310035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分班期程兩年，屬自費班，教育部不予補助，報名時間至113年5月10日止，錄取名單預訂於113年6月15日於該校網頁公告，113年7月開課。
- 三、報名資格、收費及報名方式請參考招生簡章，簡章可至該校網頁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w3.nknu.edu.tw/>；進修學院：<https://c.nknu.edu.tw/ccee/>。
- 四、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該校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盧專員，電話07-7172930分機366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



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